中篇小说选

（中）

湖北文艺编辑部印

中篇小说选

（中）

《湘江文艺》编辑部编印

1980.11.

目　　录

爱情故事……埃里斯·西格尔（ 1 ）

提香的儿子……缪　塞（ 110 ）

查第格……服 尔 德（ 163 ）

象棋的故事……斯蒂芬·茨威格（ 223 ）

爱情故事

（美）埃里奇·西格尔

一

一个姑娘活了二十五岁，就死了，你能说出她什么来呢？

要么说她美丽。人也伶俐。说她爱莫扎特和巴赫。还爱“披头士”①。还爱我。有一次，她特地把我同那些不同类型的音乐扯在一起，我就问她，这个次序是怎么排的。她笑着回答：“按字母。”那时候我也笑了。但是现在我坐下捉摸起来，却不知那时候她把我列入名单，是按我的名字（要是这样，我应该跟在莫扎特后面），还是按我的姓氏（要是这样，我应该插在巴赫和“披头士”之间）。不管按哪一种排法，我都不占第一位，不知出于什么愚蠢的原因，这可叫我心烦得要死，因为我从小到大就有这么个想法：我应当永远名列第一。家风如此，你知道吗？

---

① 一译“硬壳虫”。英国的一个爵士乐队，其成员都蓄长发，穿怪衣。

在我念大学四年级的那年秋天，到拉德克利夫学院①图书馆看书，已经成了我的习惯。倒不光是想看一眼拔尖的美人，虽说我承认我当时是喜欢看的。那个地方安静，没有人认识我，要“预约书”的人也比较少。在一次历史考试的前一天，我竟连书单上的第一本书也没有翻过，这正是哈佛大学生的通病。我缓步走到预约书柜前去借一本大部头著作。指望它第二天能保我过关。有两位姑娘在那里服务。一个高个儿，是种老好人；另一个戴眼镜，是种小可怜。我挑了那个四眼妞儿问：

“你们这儿有没有《中世纪的衰落》这部书？”

她瞅了我一眼。

“你们那儿有没有自己的图书馆？”她问道。

“听着，哈佛学生是可以使用拉德克利夫图书馆的。”

“我不跟你讲规则，预科生，我是跟你讲道理。你们那批家伙有五百万册书。我们可只有不多的几千册。”

老天哪，真是种神气家伙！那种人总以为拉德克利夫和哈佛的藏书比例既然是五比一，她们这批姑娘就一定比我们聪明五倍喽。换做平时，我总要把这种人砸个稀巴烂，可是就在那会儿我偏偏急需那本该死的书。

“听着，我需要那本该死的书。”

“请你说话检点一点儿好不好，预科生？”

“你凭什么拿准我上过大学预科？”

“你看起来又蠢又有钱，”她边说，边摘下眼镜。

“你错了，”我反驳了一句。“实际上我又聪明又穷。”

---

① 哈佛大学附设的女子学院，1897年建立。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

“不对，预科生。我才是又聪明又穷呐。”

她直瞪着我。一对眼睛是棕色的。好吧，就算我看起来有钱，可我也不愿意让一个拉德克利夫毛丫头叫我笨蛋，哪怕她有一对美丽的眼睛，也不行。

“你怎么会这样聪明？”我问道。

“我决不会跟你一块儿去喝咖啡，”她回答。

“听着——我决不会请你。”

“你蠢就是蠢在这上面，”她答道。

我还是解释一下为什么带她去喝咖啡吧。多亏我在关键时刻识时务，投降了，也就是说，假装我突然要请她去喝咖啡，我才借到了那本书。由于图书馆关门以前，她是不能离开的，因此我有充裕的时间，把十一世纪后期皇室从依靠僧侣转为依靠法学家的那段历史，记住了一些提纲挈领的警句。那次考试我得了个“A－”，当初詹尼头一次从那个柜子后面走出来，我给她的大腿打的刚好也是那个分数。可我说不出我给她的装束是打了个优等分数；按我的口味来说，她那种装束未免太落拓点儿了。我特别讨厌她当手提包用的那个印第安玩意儿。但幸好我没有提到这件事，因为我后来发现那是她自己设计的。

我们到矮子饭店去。这是附近的一家小吃店，尽管挂的是这么个招牌，可没有限定顾客必须是矮个儿。我要了两杯咖啡，还有一客巧克力胡桃蛋糕外加冰淇淋(这是给她的)。

“我叫詹尼弗·卡维累里，”她说，“是意大利裔美国人。”

就象我不知道似的。她又说了一句：“我主修音乐。”

“我叫奥利弗，”我说。

“是名字还是姓？”她问。

“是名字，”我回答，接着又坦白招认我的全名是奥利弗·巴雷特。（我是说，这已经够说明问题了。）

“哦，”她说。“巴雷特，跟那位诗人①的姓一样？”

“是的，”我说。“可没亲戚关系。”

在接下来的片刻沉默中，我内心感谢她总算没有提那个常会提到的恼人问题：“巴雷特？跟那个堂名一样？”因为把我跟那个出资兴建巴雷特堂的家伙联系起来，正是我发愁的心病。这座楼是哈佛园里最大、最丑的建筑物，也是我家财力、虚荣以及臭名昭著的哈佛主义的巨型纪念碑。

此后，她不大作声了。难道我们这样快就没话谈了吗？是不是因为我跟那位诗人没有亲戚关系，她就不理我了？究竟怎么回事？她光是坐在那里，对我似笑非笑。为了找个事儿做，我翻翻她的笔记本。她的笔迹真怪——都是又小又细的小写字，没有大写字（她把自己当作什么人？爱·埃·康明斯②吗？）。她选的是一些头儿尖片的课程：比较文学105，音乐150，音乐201——

“音乐201？那不是研究院的课程吗？”

她点头称是，但没有完全掩饰住内心的得意。

“文艺复兴时代的复调艺术。”

“什么是复调艺术？”

“不是什么色情的，预科生。”

我干吗要受这口气？难道她没有看过《猩红报》③吗？难道她不知道我是什么人吗？

---

① 指英国女诗人伊丽莎白·勃朗宁夫人(1806～1861)，她原姓巴雷特。

② 爱德华·埃斯特林·康明斯（1894～1962）：美国色情诗人，毕业于哈佛大学。他在书写方式上标新立异，不用大写字母，自己署名e.e. cummings。

③ 哈佛大学的一种校刊。

“嗨，难道你不知道我是什么人吗？”

“知道，”她带点儿轻蔑的口吻回答说，“你就是拥有巴雷特堂的家伙。”

她并不知道我是什么人。

“我并不是拥有巴雷特堂，”我进行诡辩。“这座楼凑巧是我曾祖父送给哈佛的。”

“这样，他那个不怎么样的曾孙，进哈佛就好十拿九稳啦。”

这话叫人忍无可忍。

“詹尼，既然你这样深信我是个狗熊，为什么还硬逼我请你喝咖啡？”

她两眼直盯着我，笑了笑。

“我喜欢你那个身坯，”她说。

要成大英雄，多少要善于做个乖狗熊。这里头没有什么矛盾。能够转败为胜，明摆着是哈佛精神。

“福星高照啊，巴雷特。这场球你打得真了不起。”

“说实在的，我真高兴你们这批家伙受得了。我是说，打不赢，你们这些人决不会罢休。”

完全彻底的胜利当然更好。我是说，如果有选择余地，那宁可在最后一分钟得分。当我陪送詹尼回宿舍去时，我对在这个拉德克利夫鬼婆娘身上取得最后胜利，可没有绝望。

“听我说，你这个拉德克利夫鬼婆娘，星期五晚上我们和达特默思队有一场冰球比赛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是呀，所以我希望你来。”

她的回答流露出拉德克利夫女生对体育一贯怀有敬意：

“要我去看一场糟糕的冰球比赛，究竟为什么？”

我漫不经心地回答说：

“因为我参加比赛。”

一阵沉默。我想我当时是听到了雪花飘落的声音。

“你参加哪一队？”她问道。

二

姓名：奥利弗·巴雷特四世

籍贯：马萨堵塞州伊普斯威奇镇

年龄：二十

年级：大四

主修课程：社会学

大学注册：61年、62年、63年

全艾①联队一队：62年、63年

志愿：法律

学历：菲利普斯·埃克塞特中学毕业

身高：五呎十一吋

体重：一百八十五磅

现在詹尼终于从节目单上看到了我的简历。我十二万分肯定这是经理维克·克莱曼想法子给她搞到手的。

“说真的，巴雷特，这是你的头一个相好吗？”

“住嘴，维克，要不，看我不揍掉你的牙。”

我们在冰上做准备动作时，我并没有向她挥手（多亲热！），我连看都没有朝她看。可我想，她当时或许还以为我在偷眼看她呢。我是说，奏国歌那会儿，难道她为了向国旗致敬，摘下过眼镜吗？

---

① 艾维（常春藤）是美国东北部几所著名大学体育联赛的名称。

第二场打到一半，我们和达特默思队正打成〇比〇。就是说，当时我和戴维·约翰斯顿快要打进对方的球网啦。那帮绿衣狗杂种一看情况不妙，就撤起野来。说不定，等不到我们射进网，他们就会打断我们的一两根骨头。球迷们早在尖声叫着要“见红”。在冰球比赛中，所谓“见红”，是真的打出血来，要不，就是把球射进球门。拿我这个所谓台柱来说，这两样，倒总是办得到的。

达特默思队中锋艾尔·雷丁冲过我方的蓝线，我顿时向他撞去，抢到了球，马上往前冲。这时球迷们都在纷纷吼叫。我看得见戴维·约翰斯顿在我左边，但我想还是自个儿把球盘过去的好，因为对方的守门员象个雏儿，自从他给迪尔菲尔德队打球以来，我早就把他给吓坏了。我还没有来得及射门，对方两个后卫都向我冲来了，我不得不在球网周围滑来滑去，保住球不放。我们一共是三人，朝着挡板东闯西撞，互相冲撞。碰到这样子的挤成一堆，我的老办法就是朝着穿对方球衣的人狠狠撞过去。球儿就在我们冰鞋下，可当时我们都一心要把对方打得屁滚尿流。

一个裁判吹了哨子。

我抬头一看。他正指着我。我？我犯了什么规，要受处分？

“喂，裁判，要我干什么？”

不知怎么的，他不乐意跟我多谈。他径自向记录台喊道：“七号，两分钟！”一边还做着手势。

我争了几句，但这是明文规定，不服不行。观众可不管球员犯规犯得多大，总是巴望球员不服裁判的。裁判挥手叫我出去，我一肚子的别扭，向处罚厢滑去。我爬上了处罚厢，听着冰刀碰击地板的卡嗒卡嗒声，那当儿耳边听到扩音

器在嚷嚷了：

“犯规处罚。哈佛队的巴雷特。罚出两分钟。非法侵人。”

观众发出了嘘声；有几个哈佛学生指责那几个裁判眼力有问题，判得不公正。我坐下来，打算喘口气，既不抬头看，也不朝冰场望一眼。在冰场上达特默思队比我们人多呢。

“你的朋友都在场上打球，你干吗坐在这儿？”

这是詹尼的声音。我不理她，却给我的伙伴鼓劲儿。

“加油，哈佛，把球抢过来！”

“你犯了什么规呀？”

我转身回答她。不管怎么说，她毕竟是我的相好。

“我拚得太狠了。”

我又转过身去看我的伙伴尽力缠住艾尔·雷丁，不让他下死劲射门得分。

“这很丢脸吗？”

“詹尼，请别这样，我想专心点儿！”

“专心想什么？”

“专心想一想怎样去找那个狗杂种艾尔·雷丁算帐！”我朝冰场望去，想给我的伙伴打气。

“你打球不讲道德？”

我两眼直盯住我方的球门，这当儿绿衣狗杂种都挤在球门前呢。我巴不得立刻回到冰场上。詹尼却缠住不放。

“你将来会不会跟我‘算帐’？”

我没有转身就回答了她。

“你再不住嘴，我这就跟你算帐！”

“我走了。再见。”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

等我转过身来，她已经走得没影了。我刚站起来想张望一下，场上却通知我说，两分钟处罚时间已满。我顿时跳过栅栏，回到冰场上。

观众欢迎我回来。巴雷特出场打边锋啦，整个球队就没有问题啦。不管詹尼躲在哪儿，总会听到我出场时观众那股热火劲儿。既然如此，谁还管她在哪儿。

她在哪儿呢？

艾尔·雷丁朝球门狠命射了一球，我方的守门把球挡出去，斜传给吉恩·肯纳韦，吉恩把球传到我的左近。我随球滑去时，心想我有一刹那时间可以抬头望一下看台，找找詹尼。我这样做了。我看到她了。她就在那儿。

等我清醒过来，我已经一屁股坐在地上了。

刚才有两个绿衣狗杂种把我撞倒了，如今我坐在冰上，我真是——天啊！——窘得不能再窘了。巴雷特摔倒啦！正当我出溜过去时，我听得见那些忠心耿耿的哈佛球迷在为我唉声叹气。我听得见那些杀气腾腾的达特默思球迷在大声叫好。

“再来一下！再来一下！”

詹尼会怎么想呢？

达特默思队又把球打到我方球门跟前了，我方的守门员又一次把球挡了出去。肯纳韦把球推给约翰斯顿，约翰斯顿往下飞送给我（这时我已经站了起来）。这下子观众可疯狂起来了。这次非得分不可。我接了球，飞也似地冲过达特默思队的蓝线。达特默思队两个后卫正向我直冲过来。

“快，奥利弗，快！把他们打垮！”

我听到喧腾的人声中响起了詹尼一声尖叫。这声叫响到了极点。我向一个后卫虚晃一枪，朝另一个后卫狠命一撞，

撞得他连气也透不过来了，接着，我并没有在立足未稳时就射门，却把球传给早已来到我右边的戴维·约翰斯顿。戴维啪的一下把球打进网里。哈佛队得分了！

一瞬间，我们又是拥抱，又是接吻。我和戴维·约翰斯顿，还有别的家伙。我们拥抱，接吻，拍背，跳上跳下（穿着冰鞋）。观众在喊叫。可我撞倒的达特默思队那个家伙还坐在地上。球迷们纷纷把节目单扔到冰场上。这下可真的把达特默思队的脊梁骨打断了。（这只是个比喻；那个后卫一缓过气就站了起来。）我们以七比〇轻取他们。

如果我是个多情种子，对哈佛爱得想在墙上挂幅照片的话，那么这幅照片既不是温思罗普楼，也不是纪念教堂，而是狄龙。狄龙健身房。要说我在哈佛有个心灵上的家，那就是狄龙健身房。我这么说，纳特·普西可能会取消我的文凭，可是在我心里，威登纳图书馆比狄龙要差多了。在我的大学生活中，我天天下午都要走进那个地方，用亲热的下流话跟我那些伙伴打招呼，脱下文明的外衣，变成一个体育明星。等我套上护胫，穿上老穿的那件七号运动衫（我几次梦见他们取消了这个号码；可他们并没取消），拿了冰鞋，走出门，到沃森冰场去，这有多了不起呀！

回到狄龙，那滋味儿还要好呢。我脱下汗水淋淋的运动衣，光着身子，大摇大摆地走向服务台去要一条毛巾。

“今天打得怎么样，奥利？”

“没说的，理查。没说的，吉米。”

接着我就走进淋浴室，听听人家说上星期六晚上谁对谁干了什么，干了多少次。“我们从穷乡僻壤搞到了那批臭猪，明白吗……？”而且我还享有特权占个清静地方想想心

事。感谢老天保佑，我的一个膝盖有毛病（不错，是老天保佑：你见过我的征兵卡吗？），每次打完球，我就得给膝盖洗个旋水浴。每当我坐在水里望着膝盖周围泛起的水圈，我都可以数出我的一个个伤口和一块块淤伤（我倒有点儿欣赏这些伤疤呢），我还可以趁这机会想些什么，或者什么也不想。今晚我可以想想方才射进的一个球、喂的一个球，这实际上保住了我第三次连任“全艾维”队员的资格。

“洗旋水浴呀，奥利？”

那是我们的教练、自封的思想指导员杰基·费尔特。

“看上去我象在干什么，费尔特，吓人吗？”

杰基咯咯了几声，一脸傻笑。

“知道你膝盖什么毛病吗？奥利？你知道吗？”

东部的矫形专家，我个个都看过，谁知费尔特的本领居然还要大。

“你吃的东西不对头。”

我实在没多大兴趣。

“你吃的盐不够。”

看来如果我顺着他讲几句，他或许就会走开。

“好吧，杰克，往后我就多吃些盐。”

天哪，瞧他多高兴！他走开了，傻呼呼的脸上露出这副志得意满的惊人神情。我又独自一个人了。我让整个痛得要命的身体滑进旋水里，闭上眼睛，光是坐在那里，热水一直浸到脖子上。啊啊啊啊。

天哪！詹尼可能在外面等着呢。但愿如此！但愿她还在等我！天哪！她在肯布里季①露天喝冷风，可我这么舒舒

① 美国马萨诸塞州的一个大城市，哈佛大学的所在地。

服服地呆了多久啦？我一下穿好衣服，速度之快真是创造了新纪录。我没等身上全干透，就推开狄龙的中门走出去了。

冷风迎面吹来。老天，真冷得够呛。天也黑了。有一小群球迷还没走。多半是老球迷，都是思想上从来没脱下过护胫的毕业生。都是象乔丹·詹克斯老头一类家伙，不论在本地还是在外地比赛，总是场场必到。这些人怎么做得到的呢？我是说，詹克斯是个大银行家呀。可他们干吗这样做呢？

“你流了不少血，奥利弗。”

“是啊，詹克斯先生。你知道他们打的是哪一种鬼球。”

我到处寻找詹尼。难道她已经走掉，独自一个人回拉德克利夫去了？

“詹尼？”

我离开球迷，走上三四步，拚命寻找她。冷不防她从灌木丛后面钻了出来，脸上包着头巾，只露出两只眼睛。

“嗨，预科生，这儿真冷死人。”

瞧我多高兴见到她！

“詹尼！”

象出于本能似的，我在她的额上轻轻一吻。

“难道我说过你可以这样做吗？”她说。

“什么？”

“难道我说过你可以吻我吗？”

“对不起。我魂儿给夺走了。”

“我可没有。”

在这儿外面几乎只有我们两个人了，天又黑又冷又晚啦。我又吻了她。但不在额上，也不再是轻轻的。好长一段

时间呢。吻完了，她还抓住我的两只袖子不放。

“我不喜欢，”她说。

“什么？”

“就是我竟然这样喜欢。”

我们一路走回去（我有汽车，可是她要步行），詹尼牢牢抓住我的一只袖子。不是我的胳膊，而是我的袖子。这一点，可别叫我解释。走到布里格斯堂门口的台阶前，我没有向她吻别。

“听着，詹，我可能几个月不来找你。”

她一时不作声。有三两分钟工夫。

最后她问了一句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那么好吧，可能我一回到宿舍就打电话给你。”

我转身走开了。

“杂种！”我听到她低声说了一句。

我霍的转过身，隔着二十呎远骂开了。

“告诉你，詹尼，你可以骂出口，可你休想收回去。”

我真想看看她脸上的表情，但出于策略，我没回头看。

我走进宿舍，同房间的雷·斯特拉顿正在跟两个橄榄球队伙伴玩扑克。

“好啊，畜生们！”

他们就象畜生那样哼着应了一声。

“今晚成绩怎么样，奥利？”雷问。

“喂了一个球，射进了一个球，”我回答。

“跟卡维累里吹了算啦。”

“不管你的事，”我回答。

“谁呀？”一头巨兽问道。

“詹尼·卡维累里，”雷答道。“一种起码音乐家。”

“我知道这个妞儿，”另一个说。“一个地道的假正经。”

我不理这些粗鲁的色鬼，径自把电话机拆走，搬到的我寝室里去。

“她是给巴赫协会弹钢琴的，”斯特拉顿说。

“她跟巴雷特在弹什么调子？”

“也许不容易搞到手吧！”

一阵阵嗯嗯声，哼哼声，哄笑声。那帮畜生在放声大笑呢。

“先生们，”我一边宣布，一边走开，“见你们妈的鬼去吧。”

又响起一阵半人半兽的喧闹声，我冲着这闹声关上门，脱掉鞋，朝天躺在床上，拨了詹尼的电话号码。

我们悄声交谈。

“嗨，詹……”

“嗯？”

“詹……要是我跟你讲了，你会怎么说……”

我踌躇了一下。她在等待。

“我想……我是爱上你啦。”

沉默了片刻。然后她柔声回答了。

“我说……你尽是扯淡。”

她挂上了电话。

我并不感到懊丧。也不感到惊讶。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